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18号），濮阳惠成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243,947股，发行价格为21.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799,999,981.5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788,898,808.02元。

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2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170号）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2022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256.05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50,486.16万元（含收益），其中购买短期理财46,000.00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4,486.16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公司能够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福建惠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惠成”）已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雷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福建惠成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雷港支行、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元）	截止日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71903257610203	37,174,956.79	正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行	福建惠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410905010120029601	7,514,536.02	正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雷港支行	福建惠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50166950100001178	172,064.63	正常
合计			44,861,557.44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322号《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鉴证，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起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顺酐酸酐衍生物、功能材料中间体及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1,791,310.31元；2021年7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791,310.31元置换前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50,486.16万元（含收益），其中购买短期理财46,000.00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4,486.16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22日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附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889.8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56.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70.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顺酐酸酐衍生物、功能材料中间体及研发中心项目	否	56,889.88	56,889.88	4,256.05	7,870.23	13.83	2023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000.00	22,000.00	-	22,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8,889.88	78,889.88	4,256.05	29,870.2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1322 号《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鉴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起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1,791,310.31 元；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791,310.31 元置换前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50,486.16万元（含收益），其中短期理财46,000.00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4,486.16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